

江苏无锡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

关于《征求雪丰路与规划道路交叉口东南侧 地块经发意见的函》的复函

经开自然资源规划分局：

我局已收悉，同意该地块公开挂牌出让，拟入驻项目产出税收原则上不低于 130 万元/亩/年。

无锡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

2024年2月22日



